

武汉市公安局交通管理局

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

武公交（东湖高新区交通大队）行许决字[2023]第216号

山东省信息产业服务有限公司 _____ :

你（单位）于 2023 年 04 月 25 日 申请 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武黄大道（316国道）治超不停车检测系统建设工程，经审查符合法定条件和标准，决定准予行政许可。

本许可有效期限：

自 2023 年 05 月 09 日至 2023 年 08 月 20 日。

